



欠债还钱,天经地义。

今天这则有关还钱的故事,有情有义有温度:一笔2万元的借款,跨越20年时空,带着它“下的崽”,回到了它的主人家。

一 轻松借到

20年前,刚买了新房又搞了装修的任女士家,资金有些紧张,于是向老公的侄儿——在浙江承包了一个快递站点的小建借了2万元。当时,快递业刚兴起,小建人长得帅气,脑子灵活,嘴巴也讨人喜欢,业务渐渐有了点儿起色。加之任女士平时麻烦他的时候不多,所以听到任女士开口,他便爽快地答应下来。

因为关系密切,彼此信任,小建没有要任女士出具借条,彼此也没有约定还款日期、借款利息什么的,过程简单轻松,他直接把钱从银行转给了任女士。还说,这笔钱反正也是闲着,不急于归还,放在任女士那里,他以后需要时找她拿就是了。这笔钱借人的时间是当年11月中旬。其时,小建的女儿出生不到两个月。

二 突生意外

第二年初夏里的一天,凌晨三点多,任女士老公接到他姐夫打来的电话,对方在电话里告诉了他们一个噩耗:他的儿子(小建)几小时前在出租屋里因煤气泄漏,意外身亡。

庆幸的是:小建那半岁多的女儿,或许是闻到了煤气泄漏发出来的刺鼻味道,又哭又闹,把她的妈妈(小建老婆小红)惊醒了,小红闻到了煤气呛人的味道,慌忙把孩子抱起来往外跑。

而小建则先于家人,倒在了浴室里。虽经抢救,却再也未能醒来。

这以后,就是老公的姐夫匆匆赶赴浙江去处理相关事宜。当时,小建购买了一笔保额为50万元的意外险,他的父母和妻子各分得2.5万元。

小建家的资产到底还有多少,任女士不甚清楚,也无从得知。但她清楚的是,在自己这儿,小建还有一笔金额为2万元的债权。

三 纷争陡起

在小建离世后的第5个月,小红带着女儿到了任女士家。她向任女士讲述了办完丧事回到小建家后,自己跟婆婆间的种种不睦。婆婆(任女士老公的姐姐)明里暗里嫌弃她们,原因嘛,一是小红生的是女儿,二是小建是跟她在一起时去世的,她多多少少有责任,即使没有责任,也不吉利。便用各种言语和眼神、动作刺激小红离开这个家。

说罢这个,她回到正题上,讲起这次来的目的——索要那2万元钱。按她的说法,如果暂时凑不齐的话,她先拿一些去用。

还没等任女士回应,小建的父亲也闻讯赶来,要分这笔钱。

其时,任女士还没有凑足2万块钱,但这不是最主要的。主要原因还是,任女士不愿意他们双方为了钱的事闹得不愉快,况且这笔钱任女士是在小建与小红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借的。任女士提了一个自认为稳妥的解决方案:这笔钱,你们都不要争,到时候全部给小建的女儿。毕竟孩子是小建留在这世上的唯一骨肉,这钱要用于孩子读大学。让孩子18岁的时候,自己来任女士这儿签字领取。反正这笔钱,任女士绝对不会单独给任何一方的,孩子到时候来领取时,你们都到场见证。

任女士的这个方案,小红完全接受,再也没有来索要过钱。小建的父母这边倒是心有不甘,来说了几次,任女士还是重复前面说的那番话,反正就是强调要给小建唯一的孩子留下这笔钱,也是留下一份温暖和安慰。小建的父亲也不便多说。但事后任女士听说,他去咨询过律师,得到的答复可能不是他想要的结果。渐渐地,也不再提了。

四 钱在长大

两年后,任女士家凑足了2万块钱。接下来,就是等着小女孩儿长到18岁来领取了。尽管借钱的时候,根本没想到、也没提利息的事,但任女士还是将这笔钱进行了单独管理,并且在安全性有保障的大前提下,多方寻找和选择收益率高的存款产品。为此,这笔钱先后进了4家银行,每次出来,都是连本带息再存进去。这么多年来,这笔钱“下的崽”在一点点成长,到2023年5月,长到了1.3万元,收益率达到65%。

五 完美回归

对这笔没有借条,没有合同,早已超过诉讼时效期的借款,任女士一直在期待它回归原主。

然而,这回归之路特别漫长——小建离世两年多以后,小红第二次出嫁,与前夫家断绝了一切联系,任女士找不到她。

20年过去,任女士感受了世间许多诚信、温暖、美好的人和事,也见识了一些背信、冷酷、阴暗的人和事。更加想让小建留在这世上的唯一孩子能够多感受世间的诚信、温暖与美好,便多次提出来要找到孩子,让她来领取这本就属于她的钱。为此,她通过小建父亲以及其他有可能知道小红母女信息的人寻找她们,结果都是失望而归。

今年5月里的一天,有朋友约任女士到50公里外的小镇游玩,一群人走吊桥、过石墩、穿树林、拍抖音,玩到中午,有人推荐到镇上一家豆花饭店吃饭,奇迹发生了:这家店的老板娘就是任女士找了多次却杳无踪影的小红。吃罢饭,任女士把小红拉到一边,说起那2万元钱的事。小红表现出几分吃惊:这么多年了,都差点儿忘了,无凭无据的,难得你还在找我们!

小建和小红的孩子,现在重庆一所高职院校读大三。任女士联系上小建父亲,约定在周末,小红带孩子过来,大家一起吃个饭,聊聊天,把20年前的2万元钱和它“下的崽”回归原主。

那天,失联近20年的几个人坐到了一起。小建的女儿已经出落成一个大美女,大眼睛、高鼻梁,很像小建。任女士征求小红和女儿对这笔钱的分配方案,她坦称:“当时是说这钱全部给孩子,作为孩子的大学费用,现在孩子快大学毕业了,小红的店生意不错,而小建的父母日子过得拮据,且随着年龄的增长,挣钱的机会越来越少。能不能把钱给爷爷奶奶一部分,算是给他们的一点养老补贴。”小红和女儿商量后,一致决定:她们只要2万元本金,另外的1.3万元全部给爷爷奶奶。

那顿饭,吃的是鸡肉菌菇汤锅。几个人边吃边聊,鲜香温暖的蒸汽在空中飘荡。

(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)

那笔借款 为啥20年才还

□张春燕

我不怕朋友借钱,就怕朋友借书。

不怕借钱,是因为我常常没钱可借。我一个职员,既要赡养父母(在农村生活),又要养育儿女,因此,差不多没有人找我借过钱。但借书呢?就免不了,因为在我们这个小城所谓的文化圈子里,大家晓得

我是书痴,见了好书不吃也要买。于是借书的事,常叫我为难。

朋友应某某,虽然不深交,但也是见着点头的人。一次,他找我借《资治通鉴》全本,线装的,有足足四大本,我真不想借出去,因为这书我时时要翻。可是他说要写个什么论文,评职称用的。他说都快50岁了,还没拿到副高职称,如果再不争取,恐怕这生就难了,退休时一个月要少几百块。话说到这个份上,我也不好意思拒绝。

书是借出去了,可是三个月后还没还,打电话催,他说马上还,但就是不还。有一次,我因为要写个随笔,涉及一个典故,必须要查这套书,我坐车到他家,结果呢?书是还了,但弄得脏兮兮的,上面有油迹,有汗渍,有血痕,我真不知他读这书时在干啥。我气得脸都红了起来,要不是看在他也快50岁了,一头白发,真想给他一拳!

这人我从此绝交。我把书拿回来,用了许多办法,仍然没有洗净上面的污垢。

沈从文是我最喜欢的作家之一,20世纪80年代,我买了一套他的小说选,两本,差不多把他的小说囊括尽了,包括那个未完成的长篇小说《长河》。那时的小县城买书难,我又兼着县作协主席,所以文友们常找我借书看。有个文友,来借这套小说,我说最多看一个月,必须还。因为当时正是沈从文热,好多人在等着看呢。文友当时才20多岁,未婚,所以业余时间多,一个月后我催他还书,他说还没有看完。后来一个周末的下午,他带女朋友到河坝的沙灘去玩,他本来坐在沙灘上读书,女朋友下河洗澡,他离河有几尺远。可是,她女朋友在水里腿抽筋,他下去救,回到沙灘上,书不见了,他只还了我一本,这套书从此成了残本,气得我一天没有吃饭。他说赔钱,我好意思收钱吗?

最可恨的就是我舅母。我到了城市生活后,经济条件好转,买书更多。当时,我侄女读初中,暑假到我家玩,她说要看《安徒生童话》,我刚好有一套,精装四卷本,我就借给了孩子,并对她说,一定要爱惜,这书不仅仅你看,以后表妹表弟也要看。我舅母是做服装生意的,摆门市,字认不得两个,也装作看书。暑假结束后,我打电话叫侄女还书,她说她妈要看。舅母结果把第三卷带到门市去,吃饭时放在凳子上,侧边放菜、放汤,结果把汤打泼了,我那书就成了垃圾。

我好好的一套书,又成了残本。

我舅母说,不就是一套书吗?你气成那个样子!

她哪晓得我爱书,甚过生命。

我不愿借书,更不愿催人还书,不是小气,是很多人不懂得书的价值,不爱惜书。(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)

不怕朋友借钱 就怕朋友借书

□马卫

